附件六之三

教育部委辦經費收支結算表

執行單位名稱：

計畫名稱：

計畫期程：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至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　　單位：新臺幣元

經費項目	教育部核定 計畫金額 (A)	教育部 撥付金額 (B)	實支總額 (C)	計畫結餘款 (D=A-C)	撥付金額 執行結餘款 (E=B-C)	備　　註
人事費						請查填以下資料：
業務費						*□經常門　□資本門
行政管理費						*若屬資本門經費，請查填財產管理情形
設備及投資						是否編送採購清冊至教育部登記財產產籍：□是 □否
合計						是否須繼續使用本項財產：□是□否
是否適用彈性經費支用規定(註五)　(　□是 □否)，勾選「是」者，請查填下列支用情形						是否辦理受贈、移撥或另訂定財產代管契約：□是 □否
	可支用額度(元)		實支總額(元)			
彈性經費						
						*執行率未達80%之原因說明

業務單位:　　財產管理單位：　　主(會)計單位：　　首長(或團體負責人)：

備註：

一、本表請隨函檢送乙份。

二、本表「教育部核定計畫金額」係計畫金額經本部審核調整後之金額；若未調整，則填原提計畫金額。

三、本部委辦各機關學校團體經費所採購之設備，屬本部財產，應列入本部財產帳，並應於契約內約定受委辦單位為財產代管單位。計畫結束後受委辦單位如須繼續使用設備者，應依規定辦

四、計畫執行率未達百分之八十者，請敘明原因。

五、各大專校院之科技計畫中屬研究性質者，或政府研究資訊系統(GRB)列管之計畫，始得適用彈性經費支用規定。

六、若計畫執行無涉財產管理者，得免經財產管理單位蓋章。